

一種拮抗害蟲之新穎蘇力菌菌株
之應用」我國發明專利(I569725)
非專屬授權案

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專利摘要

- 本發明提供一種拮抗害蟲之新穎蘇力菌菌株，係應用於生物性控制蟲害之技術領域，利用一PCR篩選方式鑑定出含*cry1Ab*、*cry1Ac*、*cry1D*、*cry1E*基因之該菌株(strain)，該菌株可製成一種用於控制害蟲之**組合物**，該組合物係為一可接受之載體及一殺蟲有效劑量之 **δ -內毒素**，對受害蟲侵襲之區域或預病害蟲寄生之區域施加一有效劑量之該組合物，可有效防治害蟲之生長。



中華民國專利證書

發明第 I 486126 號

發明名稱：一種拮抗害蟲之新穎蘇力菌菌株

菌株

專利權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發明人：曾經洲、郭雪、高穗生

專利權期間：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29 年 7 月 29 日止

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 王美花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1 日



注意：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其專利權自原定期限屆滿後消滅。



中華民國專利證書

發明第 I569725 號

發明名稱：一種拮抗害蟲之新穎蘇力菌菌株之應用

菌株之應用

專利權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

發明人：曾經洲、郭雪、高穗生

專利權期間：自 2017 年 2 月 11 日至 2029 年 7 月 29 日止

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局長

洪淑敏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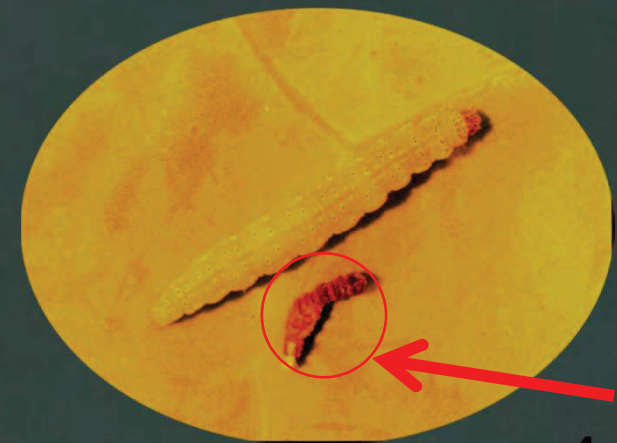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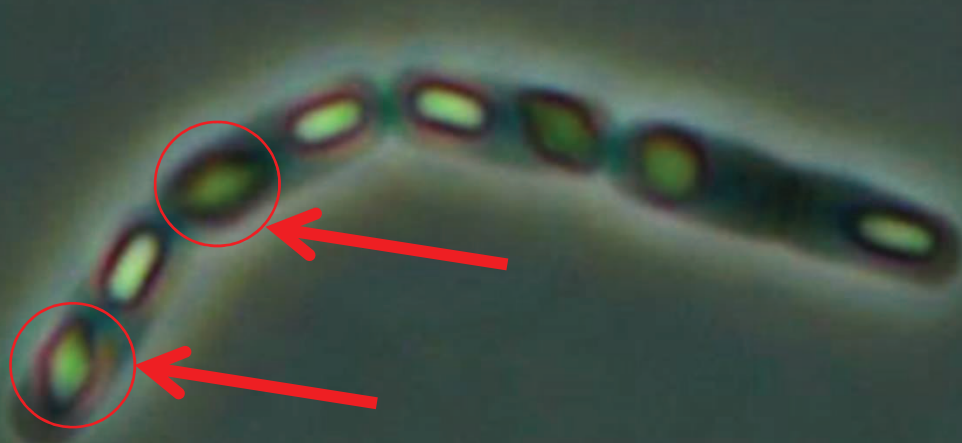


注意：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其專利權自原定期限屆滿後消滅。

本案I569725係分割案與
前案I486126專利範圍之差異比較

本案增加→ 組合物 δ -內毒素

本案增加→ 一種控制害蟲之方法，施加一有
效劑量之具該蘇力菌株內毒素之組合物





授權對象

- 本項專利針對「庫斯蘇力菌E911」之產品應用進行授權。
- 目前已有庫斯蘇力菌E911 原體成品登記證者。
- 未來仿製第二家業者。



專利證書號及授權內容

- 本項專利權獲證20170211
- 發明專利證書I569725號。
- 本案授權內容：
 - (一) 授權標的：「一種拮抗害蟲之新穎蘇力菌菌株之應用」臺灣發明專利(由藥毒所維護)。
 - (二) 交付材料：免。
 - (三) 輔導時數：免。



授權條件

- 請同意本案以非專屬技術移轉方式公告徵求業者，
授權臺灣地區生產銷售，授權期限五年

項 目	授權金		衍生利益金	
	合作業者	非合作業者	合作業者	非合作業者
廠 商 別				
計 價	120萬元	120萬元	0%	3%